

**重要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4 人，实际出席监事 4 人。监事会主席曹伟清，监事谷海山、叶映兰、董海锋现场出席会议。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伟清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充分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该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所包含的信息能反映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公司参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控评估工作计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